

抱朴子神仙金鈞經

經名：抱朴子神仙金鈞經。撰人不詳，似出隋唐。三卷。上卷言金鈞還丹之作法及功效。中下二卷抄錄《抱朴子·金丹篇》。底本出處：《正統道藏》洞神部眾術類。

抱朴子神仙金鈞經卷上

金鈞還丹，太一所服而神仙，白日昇天者也。求仙而不得此道，徒自苦也。其方列之如後：上黃金十二兩，水銀十二兩，取金鑪作屑，投水銀中令和合。

恐鑪屑難鍛，鐵質鍛金成薄如絹，鉸刀萬之，令如韭葉許，以投水銀中，此是世間以塗仗法。金得水銀，須臾皆化為泥。其金白，不復黃也。可瓦器為之。

乃以清水洗之十過也。

以生青竹筒盛之，多少令得所，勿令長大。

加雄黃、硝石，各二兩。

古者秤重，今所謂吳秤者是晉秤。殊不知起魏，武帝作之，以賞賜軍功，金銀半斤耳。今秤此藥，宜用古秤計之。雄黃、硝石亦然。雄黃須武都，色如雞冠者，無夾石者。今碼門始興郡雄黃似，黃土色不赤，又多夾石，恐不消化，其氣又薄，不能殺金毒也。硝石難得好者，不好則不能化雄黃。以少許先試之，化雄黃為水，即佳。若不化，則不可用也。硝石化諸石方，在三十六水方中。雄黃、硝石二物，擣之千杵，如粉乃秤之。

漆其口板，固之帛際，須令際會，內左味中百日，勿令少日也。日足即藥成，日數少即不能化也。卻如此置之，令藥成也，筒不能顛倒也。

又當板蓋，覆器物上，五十日水銀伏火不起。是為五十日，則金水為汞水，別不復合，可知也。聖人以審其動驗之候矣。藥不伏，須五十日燒水銀也。几開，如前際之令牢密，不爾即亡失藥物，虛費功夫矣。

百日皆化為水。

皆化者，即是金及雄黃、硝石，化為水也。

以金水煮水銀二斤，以淳苦酒汨漬其上，苦酒與水銀自別不合。

自更取水銀煮之，非謂用筒中水銀也。金在竹筒中久，則與水銀各別成水，其色理亦不相似也。何以知之。方下云：取金水汞水，各一兩服之。故知此二物在筒中別也。但不知雄黃水當復不別耳。若別者，其色當有異。若不見有雄黃水者，是雄黃水入金中去也。金中有毒，故內雄黃以殺金毒，又內硝石，正欲以化雄黃也。

猛火中煨之三十日，水銀皆紫色。

須水銀出紫色，乃止。

水銀以黃土甌盛之。出此煮水銀，內黃土甌中也。方不具疏。黃土甌者，意是土釜也。出在廣州及長沙、豫章、臨川、鄱陽者，皆可用之，又此諸郡皆作黃土墊，亦可用之，皆耐火不破。他處出者，如似瓦器，不堪用，得火便破也。南方黃土器者，亦可。馬毛若江籬，合黃土搗之千杵，以作甌器，陰乾使佳，乃燒令堅。用之，先六一泥泥甌中，乃內水銀，此方實也。

以六一泥。

六與一合為七，聖人祕之，故云六一。

作六一泥法，以礬石、戎鹽、鹵鹹、礬石四物，先燒二十日，取東海左顧牡蠣、赤石脂等分，多少自在，合搗萬杵，細羅下，和百日苦酒，令如泥。乃可用泥黃土甌裹，令厚三分，可至五分，曝之於日，極燥乃用。

此正爾露甌，上不復以器合覆，如九丹法。

從旦至暮，皆化為丹，所謂之還丹也。

水銀本丹，燒成水銀，今燒水銀，復成還丹。丹復本體，故曰還丹也。

刀圭粉提，黃白成焉。

凡服丹，皆先試作金銀。金銀成，即可服。今此方作還丹，而不即服之，而先言刀圭粉提黃白成焉者也。此是復先試之，以作金銀。黃者金也，白者銀也。仙人祕之，不指其名，故言黃白也。然道刀圭，而不別道何所粉提。祕之，口口相傳，不盡書之。今依《九丹經》，試作金銀法。小試之耳，九丹一銖丹華，投水銀一斤，即成金也。人以丹華投鉛一斤，亦成。依此為例。其法當取水銀若鉛，內鐵器中燒，使水銀若鉛，大沸良久，乃以藥投中，以鐵耗之，須臾下地凝成也。

黃土甌中所綴作還丹，可服餌也。吞如小豆，白日昇天，神明奉迎，龍虎煩冤。

此還丹先以金水煮之，令得金水之氣味。今又燒之，還丹成，不與常水銀同，故能使人得仙也。仙官下降，所在山川土地之神，悉為下官，故云奉迎。神人皆左青龍，右白虎，煩冤懇也。凡服仙藥，皆推四時王相之日，甲子開除平旦，向日，日始出時服之。此方不道日數，似是一服便仙也。然丹經有一品，上士服之即日昇天，中士服之十日而仙，下士服之一年乃仙。今若服此丹一丸，而無異者，可旦旦服之，有異為度。但服此丹，便是仙也，不復須服金水也。汞水在人意所欲服，服此丹久無益，可服金水及汞水也。

金水汞水，極用不耗，但漬苦酒耳。

上言金水煮水銀，似是別取筒中金水，不用汞水也。此言金水汞水極用，汞不是耗，應兼用二水，以煮水銀，作還丹也。

此二物水，可煮萬斤。

此一句論之，多是兼用二水煮之，金多可作兩劑，各自試之，恐金少不定也。

神丹道畢矣。

萬斤，謂煮他汞，非筒中水銀水也。又金水汞水煮他汞，輒成還丹。此二水不耗，苦酒乾即益之，故言可煮萬斤成一輩。藥畢後，故丁復煮汞也。

取丹一斤，置猛火上。

取所煥他汞水，以成還丹也。正爾燒之不，復以甌鑪也。恐藥散，可以苦酒紙五六重，以裹丹，炭火燒之，可下地作小溝子，以注小陷中也。

極扇精之，神丹為金下也。

囊鼓鞘扇之，如鍛金銀工小皮翰，筐作管以吹火，神丹銷合流下，如燒鉛錫之流也。

其色正赤，名曰丹金，以塗刀鐔，辟兵萬里。

用之塗刀劍也，如塗物，可用新燒未凝時塗之。

以丹金作盤碗，飲食其中，長生不死。

可作土形範，以火銷丹金而鑄器仗，大小在人意也。飲食其中者，為常人不服立仙之藥者，以器飲食，但不得神仙，可以久壽耳，得仙者與天地相畢也。

與天地相畢。

天地元窮，故言相畢。以證長生，猶非仙人，但不復死也。

以此盤承日月，當得神光醴。

亦如方諸承月，得水在其中也。

男女異器食之，立升天也。

此器已神，復加以日月神光照入其中，故能令人升仙也。

又取金水汞水各一兩。

五十日伏火，不越百日，皆化為水。古人隱之，使不相次，使有智者自求之也。

向日飲之，立為金人。

日初出時，向日服也。昔韓眾服之，身立金色。又經云：服之面皆黃色，此蓋得道之證，作此色也，非為身內堅剛如金人。

身則光明，羽翼即生，上為中黃太一，

承叔元精。

昔上輔仙官者，皆隸屬中黃丈人，及太一君。此二君者，仙人之主也。服金沙還丹，升天則為此天神，調和陰陽也。承猶奉也，叔猶行也，元精者天氣

也，言此上仙，便成天神，助天奉行四時之氣，皆得次叔也。

金水各飲半兩。

古之半兩，今之一兩也。

長生無窮。

半兩力不足以升天，但長生不死而已。

又以金水汞和黃土，猛火鍛之一日，盡化黃金。燒之二日，皆化成丹。

但和黃土燒之，著炭在底，恐燒此黃上，成金作還丹。丹成當散。上恐以金著黃土甌中燒之，如上作還丹時方法也。

名曰辟仙，服之如小豆，可以入名山大水，而為仙也。

辟仙者，辟死。說云但辟穀長生，不升天。故入名山大水而仙也。地仙作山川之神，如東海小童、五岳君之屬也。入大水者，非入水中去也，但以大水為其封，譬如南海太守之類也。

抱朴子神仙金鈞經卷上竟

抱朴子神仙金鈞經卷中

神仙論金丹

抱朴子曰：余考覽養性之書，鳩集久視之方，曾所披涉篇卷，以千計矣，莫不以還丹金液為大要焉。然此二事，蓋仙道之極也。服此不仙，則古無仙矣。往者國土喪亂，莫不奔播四出。余周旋徐豫荆湘江廣數州之間，閱見流移道士數百人矣。或有素聞其名，乃在雲日之表者，然率相似如一，其所知見深淺有無，不足以相傾也。各各有數十卷經書，亦未必能悉解之也，為寫畜之耳。時有知行氣斷穀，服諸草木藥法，所有方書，略為同文，無一人不有《道機經》，唯以此為至祕，乃云是尹喜所撰。余告之曰：此是近世魏軍督王圖所撰耳，非古人也。圖了不知大藥，正欲行氣入室求仙，此道機為道，畢於此，此復是誤人之甚。余問諸道士以神丹金液之事，及《三皇內文》，召天地神祇之法，了無一人知之。其誇誕自譽，及欺人云：已久壽，及言曾與仙人共遊者，將太半矣。足學盡微者甚縟。或有頗聞有金丹，而不謂今世復有得之者，皆言唯上古已度仙人，乃當曉之。或有得丹方外說，不得其真經。或得雜碎丹方，便謂丹法盡於此矣。

昔左元放於天柱山中精思，而神人受之以金丹仙經。會漢末大亂，不遑合作，避地來江東，志欲投之於名山，以修斯道。余從祖仙公，又從元放受之。凡受《太清丹經》三卷，及《九鼎丹經》一卷，《金液丹經》一卷。余師鄭君，余從祖仙公之弟子也。又於從祖受之，而家貧無用置藥。余親事之，灑掃積久，乃於馬邊山中，立壇盟受之，并口訣不書者。江東先無此書，此書出左元放授余從祖，從祖以授鄭君，鄭君授余。故他道士了無知者。

然余受已二十餘年矣。資無飯石，無以為之，但有長嘆耳。有積金盈櫃，聚錢若山者，復不知有此不死之法。就令問之，亦萬無一言。如何。夫飲玉粕則知漿蔣之薄味，睹崑崙則覺丘埋之至卑。既覽金丹之道，則使人不欲復視小小之方。然大藥卒難得辦為當，且御小者，以自支持耳。然服他藥百斛，為能小小益，而終不能使人長生也。故《老君口訣》云：子不得還丹金液，虛自苦耳。夫五穀猶能活人，得之則生，絕之則死，又死於上品之神藥，其益人豈不萬倍於五穀耶。夫金丹之為物，燒之愈久，變化愈妙。黃金入火，百鍊不銷，埋之畢天不朽。服此二藥，鍊人身體，故能令人不老不死。此蓋假借外物，以自堅固。有如脂之養火，而可以不滅耳。銅青塗腳，入水不腐。此是借銅之勁，以抒其肉也。金丹入身中，沾洽榮衛，非但銅青之外傳矣。世間多不信至道者，則悠悠者皆是耳。然萬一時偶有好事者，而復不見此法，不值明師，無由聞天下之有斯妙事也。

余今略抄金丹之都較，以示後人同志者，勤求之，不可守淺近之方，而謂之足，以辦度世也。遂不遇之者，直當息意於無窮之冀耳，想見其說，必如出演汗而浮滄海，背螢燐而向日月，聞雷霆而覺布鼓之陋，見巨鯨而知寸紗之細也，其嘸嘸無所先入。欲以弊藥，必規升騰者，何異策賽驢而欲尋迅風，櫂艦舟而欲濟大川乎。又諸小餌丹方甚多，然法有深淺，力勢不同，其優劣轉不相及，猶一酸之酒，不可以方九醞之醇耳。然小丹之下者，猶自遠勝草木之上者也。凡草木之物，燒即糜爛。而丹砂燒之，則成水銀，積變又還成丹，其去凡藥亦遠矣。故能令人長生，而神人獨見此理矣。其去俗人，一何緬邈之無垠乎。世人少所識，多所怪。或不知水銀出於丹砂，告之終不肯信。云丹砂本赤物，從何得成此白物。又云丹砂是石耳，今燒諸石皆成灰，而丹砂何得獨爾。此近易之事，猶不可喻。其聞神仙之道而大笑之，不亦宜乎。上古真人，愍念將來之可教者，為作方法委曲，欲使其免死亡之禍，可謂至矣。然而俗民不肯信，謂為虛文。若是虛文者，焉得九轉九變，日數所成，皆如方耶。真人所以知此者，誠不可以庸夫近思求也。

余好方術，負涉請問，不憚賧遠，每有異聞，則以為喜。雖見毀笑，不以為惡。焉知來者不如今，是以著此，以示識者，豈苟尚奇怪，而崇飾空言。欲令書行於世，信結流俗哉。盛陽不能榮枯朽，上智不能移下愚。書為信者傳，事為識者貴。農夫得彤弓以驅烏，南夷得一表衣以負薪。夫不知者，復何可強哉。世人飽食終日，復未必能勤儒墨之業，治進德之務。但其逍遙遊遨，以盡年月。其所營也，非榮則利。或飛蒼走黃，或流連梧觴，或以美女荒沈絲竹，或耽淪綺執，或控弦以疲筋骨，或博弈以棄功夫。聞至道之言而如醉，睹道論而晝睡，有身不恪，動之死地，不肯求問養生之法，自欲割削之，一烈熬之

，憔悴之，灑吃之。而有道者自寶，祕其所知，無求於人，亦安肯強行語之乎。世人常言，咸以長生，若可求得者，古之聖人以之富貴者，當得之，而無得者，是無此道也。而不知古之富貴者，亦今之富貴，正同耳。俱不信不求，而皆以目前之所欲者為急，亦安能得之耶。假令不能次意信命之，可延仙之可得，亦何惜於試之。試之小效，但得二三百歲不已，愈於凡人之多乎。天下之事萬端，而道術尤難明於他事，何可以中才之心，而斷世間必無長生之道哉。若正以世人皆不信之，便謂無，則世人之智者又何太多乎。今若有識道意，而獨修求之者，詎必便是至愚，而皆不及世人耶。又或慮於求長生，儻其不得，恐人笑之，以為間惑。若已心所斷，萬有一失，而天下果自有不死之道者，不亦當復為得之者所笑乎。日月有所，不能周照人心，以安足孤信哉。

余案《黃帝九鼎神丹經》曰：黃帝服之遂昇仙。又云：雖呼喻導引，及服草木之藥，可得延年，不免於死也。服神丹令人壽無窮，與天地相畢，乘雲駕鶴，上下太清。黃帝以傳涓子，戒之曰：此道至重，必以授賢。苟非其人，雖積金如山，勿以此道告也。受之者，以金魚投之於東流水中，以為約，歡血為盟，無神仙之骨者，亦不得聞見此道也。合丹當於名山中，無人之地，結伴不過三人。先齋百日，沐浴五香，致加精潔，勿經穢汙，及與人往來，又勿令不信道者知之，謗毀神藥，藥則不成。可以舉家皆仙，不但一身。世人不合神丹，反信草木之藥。草木之藥，埋之則腐，煮之則爛，燒之則焦，不能自全，何能生人乎。九丹者，長生之要，非凡人所能見聞也。萬兆蠢蠢，唯知貪富貴而已，豈非行尸者乎。合之，又當祭。祭有圖法一卷，在《太清經》末卷內具載。所有下卷神丹法，第一丹名丹華，當先作玄黃，用雄黃等細法，標列之下卷耳。

抱朴子神仙金鈞經卷中竟

抱朴子神仙金鈞經卷下

神仙論諸仙金丹

第一之丹名丹華。當先作玄黃，用雄黃水、礬石、汞、戎鹽、鹵鹹、礬石、牡蠣、赤石脂、滑石、胡粉，各數十斤。’以為六一泥，泥火之三十六日成，服之七日仙。又以玄膏丸此丹，置猛火中，須臾成黃金。又以二百二十銖，合水銀百斤，火亦三十六日，成黃金。金成者，藥成也。金不成，更封藥而火之，日數如前，無不成也。

第二之丹名神符，服之百日仙也。行大水，以此丹塗足下，即步行水上。服之三刀圭，三尸九蟲皆即消壞，百病皆愈也。

第三之丹名神丹，服一刀圭，百日仙也。畜吞之口亦終木死也戶又辟五兵。服之百日，仙人玉女，山川鬼神，皆來侍之，見形如人也。

第四之丹名還丹，服一刀圭，百日仙也。朱鳥鳳凰翔覆其上，玉女至傍。以一刀圭，合水銀一斤，火之立成黃金。以此丹塗錢物上，用之即日自還。以此丹書凡人目上，百鬼皆走避之。

第五之丹名餌丹，服之三十日仙也。鬼神來侍，玉女至前。

第六之丹名鍊丹，服之十日仙也。又合汞火之，成黃金。

第七之丹名柔丹，服一刀圭，百日仙也。以缺盆汗和服之，九十老翁皆有子。與鉛合火之，即成黃金。

第八之丹名伏丹，服之百日仙也。以此丹如棗核許，持之行，百鬼避之。以丹書門戶，萬邪眾精不敢近前，又辟盜賊及虎狼也。

第九之丹名寒丹，服一刀圭，百日仙也。仙童玉女來侍，飛行輕舉，不用羽翼。

凡此九丹，但得一丹便仙，不在悉作之。作之在人所好者耳。凡服九丹，欲昇天則去，欲且止人問，亦任意，皆能出入元間，不可得害也。復有太清宮神丹，其法出元君。元君者，老君之師也。《太清上經》有九篇云：其上三篇，不可教授。其中三篇，世無足傳，當沉之於三泉之下。下三篇者，正是丹經上中下三篇也。

元君者，大神仙人也。能調和陰陽，役使鬼神，風雨膠駕，九龍十二白虎，天下眾仙皆隸之也。猶自言本亦學道，服丹之所致也，非自然也，死凡人乎。其經曰：上士得道，昇為天官。中士得道，柄集崑崙。下士得道，長生世間。愚民不信，謂之虛言，從朝至暮，但作求死之事了，不求生天，豈能強生之乎。凡人唯知美食好衣，聲色富貴而已，恣心盡欲，奄忽終歿之徒，慎無以神丹告之，令笑道謗真。傳丹經不得其人，身必不吉。若有篤信者，可將合藥以分之，莫輕以其方傳之也。知此道者，何用侯王為乎。

神丹既成，不但長生，又可以作金。金成取百斤，先設大醮，自有法一卷，不與九鼎祭同也。祭當別稱金，各檢署之祭祀。天二十斤，日月五斤，北斗八斤，太一八斤，井五斤，鼃五斤，河伯十二斤，社五斤，門戶問鬼靖君各五斤，凡八十斤餘。二十斤以葦囊盛之，良日於都市盛時，默然放棄之於多人之處，徑去無復顧。凡用百斤，乃得自恣用之耳。若不先以金祭祀諸神，必被殃咎。又曰長生之道，不在祭祀事鬼神也，亦不在導引與屈伸也，昇仙之道要在神丹也。知之不易，為之實難也。子能作之，可長生也。

近代漢末新野陰君，合此太清丹得仙。其人本儒生，有才思，著詩及丹經讚並序，述初學道隨師本末，列所知識之得仙者三十餘人，甚明也。作此太清丹小為，難合於九鼎丹，然是白日昇天之上法。合之當先作華池溺水，金公黃華，赤鹽艮雪，玄白飛符，三五神水，乃可起火耳。一轉之丹，服之三年得仙

。二轉之丹，服之二年得仙。三轉之丹，服之一年得仙。四轉之丹，服之半年得仙。五轉之丹，服之百日得仙。六轉之丹，服之三十日得仙。七轉之丹，服之二十日得仙。八轉之丹，服之十日得仙。九轉之丹，服之一日得仙。若取九轉之丹，內神鼎中，夏至之後，暴之鼎熱，內朱兒一斤於蓋下，伏伺之，候日精照之，須臾翕然俱起，煌煌輝輝，神光五色，即化為還丹。取而服之一刀圭，即白日昇天。

又九轉之丹者，封塗內之於土釜中，糠火火之，先文後武。其一轉至九轉，遲速各有日數多少，以此知之耳。其轉數少，則用日少，其藥力未足，故服之用日多，得仙遲也。其轉數多，其藥盛也，故服之用了少，而得仙速也。

又有九光丹，與九轉異，法大都相似耳。作之法，當先以諸藥合，火之轉五石。五石者，丹砂，雄黃，白礬，曾青，磁石。一石輒五轉，而各成五色，五石合為二十五色，色各一兩，而異器盛之。欲起死人未滿三日者，取青丹一刀圭和之，以水浴死人之身，又以一刀圭發其口內之，而死人立生也。欲致行廚，取黑丹和水塗左手，其所求如口所道，皆自至，可致天下萬物也。欲隱形，及先知未然方來之事，及住年不老，服黃華丹一刀圭，即便長生不復老。坐見千里之外，吉凶皆可知，如在目前，人生宿命，盛衰壽夭，富貴貧賤，皆知之矣。其法，俱在《太清》中卷。其次有《五靈丹經》一卷，有五法。用丹砂、雄黃、雌黃、石硫黃、曾青、礬石、磁石、戎鹽、太一禹餘糧，亦用六一泥及神室，祭醮合之，火三十六日成。又用五帝符，以五色畫之，亦令人不死，但不及太清與九鼎丹耳。又有岷山丹法，道士張盪精思於岷山石室中，得此方也。其法鼓冷黃銅，以作方諸，以承取月水，以水銀覆之，致日精火中，長服之不死。

又取丹，置雄黃銅燧中，覆以汞，暴之二十日，發而治之，以井華水服小豆許，百日盲者能視，百病即愈，髮白還黑，齒落更生。

又有務成子丹伏，用巴砂求置八寸銅盤中，以土鑪盛炭，倚三隅塹，以枝盤，以石硫黃水灌之，常令如泥，百日服之不死。

又有羨門子丹法，以酒和丹砂一斤，三斗酒漬暴之三十日。服之一日，三蟲百病立去。服之三年，仙道乃成，必有玉女二人來侍之，可役使，立致行廚。此丹又可厭百鬼，及四方死人殃痼，害人舍宅，及起造土功妨人家者，懸向之，即無恙也。

又立成丹亦有九首，似九鼎而不及也。其要取雄黃燒下其中銅鑄為器，以覆三歲淳苦酒上，百日，此器皆生赤乳，長數分，或有五色琅玕，取治之而服之，亦令人長生也。

又說和兔絲初生之根，其形似兔，掘取刻其汁，以和此丹，服之立變化

，在意所作也。

又和以朱草，一服之，能乘虛而行云。朱草狀似小桑棗也，長三四尺，枝葉皆赤，莖如珊瑚，生名山巖石之下，刻之取汁流如血也。以玉及八石、金銀投其中，立可丸之如泥，久則成水也。以金投中，則名為金漿。以玉石投之，則名玉醴。服之長生。

又有取伏丹法，云天下諸水有名丹者，若南陽之丹水之屬也。其中皆有丹魚，常赤。以夏至十日夜伺之，丹魚必浮於水側，赤光生，上照赫如火也，網而取之可得。得之雖多，勿盡取也。割取其血，以塗足下，則可步行水上，長居淵中。

又有赤松子丹法，取之千歲蒙汁，及樊桃汁搔丹，著不津之器中，縑密蓋其口，埋入地二尺，百日，絞梓木赤實取汁，和而服之，令人面目鬚髮，皆赤長也。昔中黃仙人有赤鬚子者，豈非服此藥乎。

又白石生丹法，取峻巖之上。千歲松葉，金菊花，狹苓，狹神，成散，華池水服之，能致神靈。

又以相葉陰乾百日，鍊蜜丸散，服久得壽身輕。

又取烏鵲之未生毛羽者，以真丹和牛肉，以吞之，至長，其毛羽皆赤。乃殺之，陰乾百日，並毛羽嚙，服一刀圭，百日，得壽五百歲。

又康風子丹法，用羊烏鵲血，合少室天雄汁，和丹內鵲卵中，漆之，內雲母水中，百日化為赤水，服一合輒益壽百歲，服一升壽千歲。

又崔文子丹法，內丹驚卵腹中蒸之，服延年，長服亦不死。

又劉子丹法，以丹內玄水液中百日，紫色，握之不汙手。又和之以雲母水，內管中漆之，投井中，百日化為赤水。服一合得百歲，久服長生。

又樂子長丹法，以曾青、鉛丹合汞及丹砂，著銅甬中，用瓦滑石封之，白沙中蒸之，八十日。服如小豆子，三年內仙矣。

又李文丹法，以白素裹丹，以竹汁煮之，名曰紅泉，乃浮湯上蒸之，合以玄水服之，一合一年仙也。

又尹子丹法，以雲母水和丹，密封，置金華池中，一年出，服一刀圭，盡一斤，得五百歲。

又太一召魂丹法，所用用五石，及封之以六一泥，似九丹也。長於起卒、死，三日以還者，拆齒內一丸，與硫黃，俱以水送之，令入喉中，即活。活者皆見使者持節召之也。

又采女丹法，以兔血和丹，與蜜蒸之百日，服之如梧子者一丸，日三至百一日，有神女江人來侍之，乃可役使也。

又稷丘子丹法，以清酒、麻油、百華醴、龍膏和，封以六一泥，糠火媪之

十日成。服如小豆，乃盡劑，得五百歲。

又墨子丹法，用汞及五色石之液，於銅器中火熬之，以鐵匕攪之，十日還為丹。服之一刀圭，萬病去身，長服不死。

又張子和丹法，用鉛汞砂、曾青水合封之，蒸之於赤黍米中，八十日成。以棗膏和丸之，服如大豆，百日壽五百歲。

又綺里季丹法，先飛取五石玉塵，合以丹砂汞，內大銅管中，煮之百日，五色。服之仙飛。以鉛百斤，以藥百刀圭，合火之成白銀。以雄黃水和而火之，百日成黃金。金或太剛者，以楮汁煮之，或太柔者，以白梅煮之，盡一劑得長生。

又王桂丹法一，以華池和丹，以曾青、吶黃末覆蓋之，內甬中，以回於之五十日，服百日，玉女六甲六丁神女來侍之，可使，知天下之事。

又肘後丹法，以金華和丹，以甬盛之，乾瓦封之，蒸八十日，取如小豆，置盤中，向日和之，其光上與日連。服如小豆，長生矣。以投丹陽銅中，火之成金。

又一法，以柚汁和丹，服之百日，長生。

又李公丹法，用真丹及五石之水，各一升，和令如泥，釜中火之三十六日，出和以石硫黃液，服之十年，與天地相畢。

又劉生丹法，用白菊花汁、蓮花汁、地血汁、地楮汁、櫛汁和丹，蒸之三十日，研令服之一年，得五百歲，老筑服更少不可識，少服亦不老。

又王君丹法，用巴砂及汞，內雞子中，漆合之，令雞伏之三枚，以王相日服之，在。年不老。小兒不可服，不復長矣。與新生雞犬食之，皆不復大，鳥獸皆如此驗。

又陳生丹法，用白蜜和丹，內銅器中，封之，沈井中。一期服之，經年不飢，盡一斤，壽百歲。

又韓眾丹法，用漆蜜和合丹煎之，可延年久視。服之千日，日中無影。過此以往，尚數十法，不足論也。

抱朴子曰：金液，太一所服而仙者，不喊九丹矣。合之用古秤黃金一斤，並玄明、龍膏骨、太一句首中石水紫游女玄水液金化石丹砂，封之成水。其真經云：金液入口，身皆金色。老君受之於元君，曰此道至重，百世一出，藏之石室，合之皆須齋戒，不與俗人相來往，於名山之側，東流水上，立起精室，百日成，服一兩便昇仙。若未欲去世，且作地仙之士者，但齋百日耳。若欲昇天，皆先斷穀一年，乃服也。若半兩，則長生不死，萬害百毒不能復傷之，可以畜妻子，致家居官秩，在意所欲，元所禁也。若後欲昇天者，乃齋戒，更服一兩，便飛仙矣。

又金液為威喜巨勝之法，取金液及水銀左味，合煮之三十日，出黃土甌盛，封以六一泥，置之猛火上，炊之卒時，化為丹。服如小豆大，便仙。以此丹一刀圭，粉水銀一斤，即成銀。又取此丹一斤，置猛火扇之，即化為赤金而流，名曰丹金。以塗刀劍，辟五兵萬里。以此丹金為盤碗，飲食其中，令人長生。以引承日月，當得神液，如方諸之得水也，飲之不死。以金液和黃土，內六一泥甌中，猛火炊之，盡成黃金，中用、也。復以火炊之，皆化為丹。服之如小豆，可以入名山大水，為地“仙。以一刀圭粉水銀，立成銀。以銀一兩，和鉛一斤，皆變成銀。《金液經》云：投金八兩，於東流水，飲血為誓，乃告口訣。不知本法，盜其方而作之，終不得成也。凡人有至信者，可以藥與之。不可輕傳其書，必兩受其殃。天監人甚近，而人不知耳。

抱朴子曰：九丹誠為仙藥之上法，然令作之，所用雜藥極多，若四方清通者，市之可具。若九域分隔，則物不可得也。

又當起火時，當晝夜數，十伺候火力，不可令失其適，勤苦至難，故不及合金液之易也。合金液唯金為難。得古秤一斤，於今二斤，率不過直二十餘萬錢。其所用雜藥差易，又不起火，但以置華池中，日數足便成耳。都合之所用三十萬，而得一劑，可足令八人仙也。然不中稍少合者，其氣力不足以相化成，如釀數升米酒無成也。

抱朴子曰：其次則有餌黃金，雖不及金液然亦足，遠不比於他藥也。或陝淤覓“革眸及齊舞之”，一蜘蛛既佩皮口治之，或刻酒磁石消之，或可引如布，或立成水服之，或有禁忌不及金液也，或以雄黃雌黃等合餌之，可以引之張之如皮也，皆地仙法耳。銀及蚌中大珠，皆可化為水服之，然須長服不可供，故不及金液。

抱朴子曰：金此金液及九丹，既當用錢，又宜入山絕人事，故能為之者少。且千萬人中，時當有一人得其經，者一，故謂作道書者，略無說金丹者也。第一禁勿令俗人不信道者，謗訕毀之，必不成也。鄭君言：所以爾者，合作此大藥裁、皆、當祭。祭則太一元君、九丹老君，玉女皆來監省。作藥者若不絕入幽僻之地，令俗聞惡人亦得經過聞見，則諸神責作藥者，不遵承經戒，致令惡人有言毀之，則不復祐助之，而邪黑得進，藥必不成。必入名山之中，齋戒百日，不食五辛生魚，不與俗人相見爾，乃可作大藥。須成乃常齋，不但初作藥時齋也。

鄭君言左君告之云：諸小小山，皆不可於其中，作金液神丹也。凡小山皆無正神為主，多是千歲老物、血食之鬼。此輩皆邪氣，令合藥不成，不為人作福，但能作禍，善試道士。道士雖當作衛以辟身，及弟子然，亦或能壞人藥也。今之醫家，每合好藥好膏，皆不欲雞犬、婦人、小兒見之。若被諸物犯之

，便用之不驗。又染綵者惡，惡目者見之皆失色。況神丹大藥乎。是以古人道士合作神仙大藥，必入名山，不止凡山之中，正為此也。

又按仙經，可以精思合作仙藥者，有華山、泰山、霍山、恆山、嵩高山、少室山、昊山、終南山、王屋山、女几山、地肺山、抱犢山、安丘山、潛山、青城山、綏山、雲臺山、羅浮山、陽駕山、黃金山、黿祖山、天台山、四望山、蓋竹山，此皆是正神在其中，其中或有地仙之人，上皆生芝草，可以避大兵大水，不但於中以合藥也，若有道者登之，則此山神必助之為福也，其藥必成。若不得登此諸山者，海中大島嶼亦可合藥。若會稽之東翁洲，紛嶼及徐州之羊莒洲，黍洲光洲、鬱洲皆其次也。今中國名山不可得至，江東名山可往之者，唯霍山，在晉安長沙。太山、太白山，在東陽。四望山、天台山、蓋竹山、括蒼山，悉在會稽。

抱朴子曰：余忝大臣之子孫，雖才不足以經國治物，然儔類之好進趣之業，而所知不能遠余者，多揮翮雲漢，耀景辰霄者矣。余所以絕慶吊於鄉黨，棄當世榮華，必欲速登名山，成所著子書。次則合神藥，以規長生。故俗人莫不怪余之委桑梓，背清塗，而躬耕林藪，手足胼胝，謂余有狂惑之疾也。然道與世反，事不並興。若不廢人問之務，何得修如此之志乎。見之誠了，執之必定者，亦何憚於毀譽，豈移於沮勸哉。聊書其心，亦示將來之同志者。云想後之斷金之徒，所有指棄者亦與余不異耳。

小神丹方，用真丹三斤，白蜜六斤，攪合，日暴，煎之，令可丸。日一服如麻子許，十丸，未一年，白鬚更黑，齒落更生，身體潤澤。長服之，老翁成年少，長生不死。

小餌丹法，丹一斤擣下篩，淳苦酒三升，淳漆三升，凡三物相得，微火上煎令可丸。服如麻子，三丸，日再服，三十日，腹中百病愈，三尸去。服之百日，肌骨強堅。服千日，司命削去死籍，與天地相保，日月相望，改形易容，變化無常，日中無影，乃別有光也。

小餌黃金法，消金內清酒中，約二百過，出入即沸，握之出指間，令如泥。若不沸，及泥之不出指間，即消之，內清酒中無數也。成，服之如彈子丸一枚，亦可一丸分為小丸，服之三十日，無寒溫，神人玉女事之。銀亦得可餌，與金同法服。此二物能居名山石室中者，一年輕舉矣。止人問亦地仙，勿妄傳。

兩儀子餌黃金法，堵負革脂三斤，淳苦酒一升，取黃金五兩，置器中煎之，土鑪，以金置脂中，百入百出者，苦酒亦然。餐一斤金，壽蔽天地，食半斤金，壽三千歲。食五兩金，一千二百歲。金無多少，便可餌之，當以王相日服之作之，神良。勿傳非人。傳示非人，令藥不成不神。欲去當服丹砂。

抱朴子神仙金鈞經卷下竟